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8,600.00万元	盈利：5,514.3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55.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约6,800.00万元	盈利：4,555.52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49.2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6元/股	盈利：0.1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约55.9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约49.27%，主要原因系：

1. 公司投资企业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业绩预计扭亏为盈，根据其业绩预告（公告编号：深南电A 2024-002），公司核算其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

大幅提高。

2. 本期公司主要子公司及业务均实现营收提高、利润上涨，盈利能力有所增强。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广聚亿升扩大租赁业务，增加租赁收入；子公司广聚亿达化工贸易业务贸易量增加，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子公司广聚置业物业出售增加利润。

3. 本期广聚亿升处置闲置资产，确认资产处置收益957万元。

4. 公司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57万元，本期无此事项。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23年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